

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092桃園市中壢區龍東路147號
承辦人：資訊組長 雷坤原
電話：4562137#212
電子信箱：ray@lkj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岡國教字第11100052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桃園市111年度國中小自然領域學生科展工作坊計畫
(376439616X_1110005278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111學年度國中小自然領域學生科展工作坊」
實施計畫，延長報名日期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111年度推動科學教育計畫及教育局111年3月11
日桃教資字第111003281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相關計畫內容如下：

(一)補助對象：帶隊參加自然科科展或國際科展之教師（僅
限無數理資優班的學校）。

(二)申請件數：每一所學校得申請一科學社團或科學營（二
擇一，申請表格如附件1-1、1-2、1-3）

(三)補助內容：

1、社團教師鐘點費： $(18*2)*360=12,960$ 元。

2、指導鐘點費：6,000元（專家學者或曾獲指導全國科
展前三名之教師）。

3、車資：外縣市聘請的指導人員車資（覈實申報）。

4、印刷費、材料費或教材費。



5、以上四項總費用上限為24,000元。

(四)補助數量：依報名數量擇優錄取20校。

(五)申請期限：

1、因疫情影響，本計畫延長報名至111年8月19日（星期五）前，請將111學年度「國中小自然領域學生科展工作坊」之申請表（附件1-1）、探究主題（附件1-2，內容：主題名稱、研究動機、研究目的、研究設備及器材、研究過程或方法，上限A4紙3頁）及經費概算表（附件1-3），1式3份，寄（送）龍岡國中教務處彙整（信封封面請註「申請桃園市111學年度國中小自然領域學生科展工作坊」，以郵戳為憑）

2、另外，為利資料彙整，紙本資料送件龍岡國中前，請申請學校於8月15日前，以Google表單填寫申請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d2e7bV>），以利學校彙整。

三、相關事宜請洽龍岡國中雷坤原組長（電話：4562137 分機211）。

四、檢附桃園市111學年度國中小自然領域學生科展工作坊計畫及相關附件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

